

证券代码：836263

证券简称：中航泰达

公告编号：2022-047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34.00%股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刘斌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刘斌先生、陈士华女士。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刘斌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刘斌先生、陈士华女士。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特此说明。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